

**2024 年度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部
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盖章）

2025 年 4 月 24 日

2024 年度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1、会同同级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规范、制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会同同级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2、负责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参与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3、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根据上级核定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组织制定并监督实施本辖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及相关措施，监督实施排污许可制度，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组织协调应对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减排工作。

4、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本辖区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

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监督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 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5、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监督管理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 指导协调和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6、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牵头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 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 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 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 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活动中的污染防治; 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 实施监督管理。

7、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 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按规定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执法监测。

8、协调配合做好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相关工作; 指导、协调、督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对同级有关部门(单位)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

对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对“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督办，对贯彻落实不到位、整改不力的提请问责。

（二）、机构情况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内设机构包括：局机关内设 8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协调股、法规与宣传教育股、人事与财务股、土壤与自然生态保护股、水生态环境股、大气环境股、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股（行政审批改革股）。

（三）、决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为市生态环境局正科级行政机构的独立核算单位，包含局机关和二一个二级机构（分别为益阳市桃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益阳市桃江生态环境监测站）

（四）、人员情况

在职人员总计 82 人，其中行政人员 9 名，非参公的事业人员 74 名,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退休人员共 33 名。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070.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1069.57 万元,占整体支出的 99.96%; 项目支出为 0.45 万元,占整体支出的 0.04%。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为 826.40 万

元，商品服务支出为 216.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为 18.88 万元,资本性支出为 8.27 万元。

功能科目(基本支出)	金额（万元）	占总支出的比例%	资金性质	金额（万元）	占总支出的比例%
工资福利支出	826.40	77.23%	基本支出	1069.57	99.96%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02	20.19%	项目支出	0.45	0.0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8	1.77%			
资本性支出	8.27	0.77%			
基本支出合计	1069.57	99.96%	总支出合计	1200.12	100%

(二)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为 0.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04%，项目实施 1 个。2024 年中央省级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名称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项目金额 0.45 万元。

功能科目(项目支出)	金额（万元）	占总支出的比例%	资金性质	金额（万元）	占总支出的比例%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5	0.04%	项目支出	0.45	0.0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项目支出合计	0.45	0.04%	总支出合计	1070.02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 160.31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为 89.42 万元，占总体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的 55.78%。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为 48.54 万元，占总体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的 30.28%。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为 15.20 万元，占总体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的 9.48%。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 万元，占总体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的 4.46%。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绩效考核的个性指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扎实推进全市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切实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年度整体支出绩效个性指标具体如下：

1.空气环境质量方面。2024 年 1-11 月份，全县优良天数为 307 天，优良率为 91.6%，空气综合指数 2.99；PM2.5 月平均浓为 32 微克/立方米。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在全省 90 个县（市）排名第 63 位，全市排名第 2 位。

2.水环境质量方面。2024 年 1-11 月份，资江干流断面水质达到 II 类，桃江县一水厂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到 III 类，“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为 100%。

3.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

（二）、所做的主要工作及成效

1.持续推进大气环境质量改善。1 月至 12 月，对违规工地下发整改通知书 49 份；检查从事渣土运输的车辆 77 辆次；对城区餐饮油烟排放情况开展检查 1291 家次，下达整改通知书 33 份；处置露天焚烧秸秆 85 起；加强对涉气企业检查，发现问题 136 个，整改 136 个，立案查处 33 件，罚款 115.082

万元；严厉打击公路违规运输行为，查处超载运输柴油尾气超标排放货车 899 台，立案查处 297 台，罚款 392930 元。

2.全面推进水环境治理。一是扎实推进流域综合治理。完成桃江县碧螺港流域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项目。开展资江流域（桃江段）水环境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项目前期工作。二是完成 2024 年度 12 个问题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和 219 个入河排污口全覆盖排查工作。三是加强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对 20 张床位以上的一级医疗机构进行全面排查，督促各医疗机构严格按照要求运行污水处理设施。四是积极谋划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桃江县资江流域污水收集与处理工程，目前项目已通过省级专家审查并推荐至生态环境部。

3.开展土壤污染源排查整治。一是有序推进桃江县丰家村尾矿库周边遗留废渣及矿涌水治理项目。二是开展桃江县遗留石煤矿治理区含镉矿涌水处理工程、桃江县沾溪上游板溪河段历史遗留含锑废石、尾砂源头管控工程前期工作。三是完成 17 个行政村的农村生活污水和大栗港镇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四是完成桃花江流域“两山”实施方案并通过了市级专家评审。

4.全面抓实中央、省环保督察及专项行动反馈问题整改。我县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我县信访件 31 个，已全部完成。第二轮省生态环保督察向我县交办群众信访件 24 件，下沉督察反馈问题交办件 18 件，均已全部完成。

5.全力推进“夏季攻势”任务完成。2024年我县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市定目标任务11大类57项，11月已全部完成并销号。

6.筑牢环境安全防线。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采用联动执法、突击夜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利剑斩污”专项行动。制定《2024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对我县的22家重点监管对象、139个一般监管对象、31个特殊监管对象制定了4个监管抽查工作方案，将相关信息上传平台并进行了公示。今年以来共开展各类执法检查400余次，立案查处案件40件；处理各类信访件263件，按时效办理率达100%。

（三）、亮点工作

1.扎实配合完成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办理过程中，我县主动认领、立行立改，建立起“县级领导靠前督战、部门单位协同作战”工作机制，高质高效办理信访件，有效解决了一批群众身边的环境问题。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我县信访件31个，截止目前已全部成。

2.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有力。一是切实推进桃江县历史遗留放射性废渣处置工作，主动对接、及时跟进，截止目前已运输39批次，共计外运废渣5637.672吨。确保圆满完成既定放射性废渣年度外运处置目标。二是积极开展七星河黑臭

水体治理，完成了七星河污水提升泵站提质扩容工程并投入了使用，同时开展周边小区的截污工程和管网雨污分流改造，通过治理以后将大大减少七星河流域污水主管网的运行负荷。

（四）、2025 年工作安排

聚焦问题导向，克难攻坚，强化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协调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确保各项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1.持续开展蓝天保卫战。抓牢抓实大气污染防治“十查十做”，严格落实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深入推进 PM2.5 和 O3 协同控制，加强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力争 2025 年县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96%，PM2.5 年平均浓度不高于 30 微克/立方米，无重度以上污染天数。

2.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继续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推进资江流域（桃江段）水环境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和环境整治，持续巩固资江梯专项整治成效，逐步消除风险隐患。2025 年国、省控断面水质达到 II 类，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率保持在 100%。

3.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巩固石煤矿治理和资江梯污染防治成效。严格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内地块的准入管理。持续

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深入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和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4.强力推进突出环境问题整改。积极推进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国家及省生态环境警示片、“洞庭清波”常态化监督等问题整改，全面完成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年度任务。持续发动“夏季攻势”，列出重点任务清单，集中时间、集中精力、集中资金解决我县的一些重点、难点问题，守住环境安全底线。持续开展“利剑行动”，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全面开展生态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5.扎实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巩固拓展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成果，积极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稳步推进“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数据支撑不足

自评依赖主观判断，缺少客观数据佐证；财务数据与业务数据脱节，难以匹配绩效目标。绩效管理制度不完善，缺乏细化的操作指南；单位对绩效管理重视不足，存在“重分配、轻绩效”倾向。绩效管理意识薄弱，未形成“讲绩效、重结果”的氛围；

（二）单位日常运转所需公用经费预算不足

公用经费预算资金不够充足，不能完全满足环保行政运行的工作需要。

（三）结果应用不足

评价结果未与预算安排、考核问责挂钩；整改措施不具体，后续跟踪不到位。对绩效评价的监督和问责机制不健全。

（四）人员能力不足

财务与业务部门协作不畅，对绩效管理理解片面；缺乏专业培训，评价方法掌握不熟练。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

进一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新动向，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信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二）推动相关制度建设，逐步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

将评价结果与下年度预算安排、部门考核直接挂钩；公开绩效自评报告，接受内部审计和社会监督；强化能力建设，定期组织绩效管理培训（如指标设计、数据分析方法）；完善制度保障，制定《绩效自评操作手册》，明确流程和标准；建立问题整改台账，限期跟踪落实。

（三）严格预算管理，增强预算控制意识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建议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决算收支情况和预算年度可以预计的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合理预算，尽可能保证预算年度内预算收支应编尽编。全面、科学地编制好年度部门预算严格预算管理，做好预算控制工作的前提。

增强预算管理的执行力。杜绝预算执行和资金使用上的随意性。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

2024年4月24日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99		82		82.83%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36.6		10		5.49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30.19					
其中：公车购置	18.46					
公车运行维护	11.73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6.41		10		5.49	
项目支出：	1142.9				1819.77	
1、业务经费	143.12				148.72	
2、运行维护经费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999.78		90.11		1671.05	
水污染防治支出	490.84				1238.20	
中央省级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建设 项目	27.15				0.45	
非道路移动监测	19.87					
生态建设支出	291.79				432.40	
空气自动站更新	44.1					
办公楼大型修缮	109.07					
大气污染防治支出	4.96					
项目支出			90.11			
桃江县武谭镇瑶湾村生活污水 治理项目	12					
公用经费	447.02		134.35		482.17	
其中：办公费	38.8		73.61		19.92	
水费、电费、差旅费	79.87		21		73.50	
会议费、培训费	0.15					
政府采购金额	— —				17.08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604.02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	实际规模 （m ² ）	规模控 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 资（万 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1. 严格部门预算管理，精准编制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严格按照编制，实有人数定额安排；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轻重缓急合理安排。 2. 强化预算执行的监督管理，超预算支出非紧急必要报上级批准外，原则上不予办理。3. 落实过“紧日子”的各项要求，严格按照厉行节约中央“八项规定”等文件精神，对会议、培训、办公用房改造、公务用车购置等支出必须按照先审批后申请预算，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4. 加强节俭教育, 节省公务开支, 严控差旅活动。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殷祎 填报日期：2025. 4. 24 联系电话：15173701575 单位负责人签字：周可京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9.73	4845.56	3383.65	10	69.83 %	6.98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070.02			其中：基本支出：1563.88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1819.77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2313.63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水污染防治工作:1、加强饮用水源管理，确保辖区内饮用水源安全；2、加强涉水企业管理，督促企业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达标排放；3、积极申报水污染综合治理项目，重点推进资江等重点水域水环境综合治理；4、完成市局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1、深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PM2.5 与臭氧协同治理，推动 PM2.5 浓度持续下降，稳步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2、持续推进蓝天保卫战工作，确保我县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土壤污染防治主要工作：打好净土保卫战，紧盯土壤污染防治目标，巩固石煤矿治理和资江锑污染整治成效。完善监管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加强加快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完成年度非税罚没收入征收目标 180 万。			水污染防治工作：资江干流断面水质达到 II 类，桃江县一水厂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到 III 类，“千吨万人” 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为 100%。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全县优良天数为 322 天，优良率为 88%，空气综合指数 3.2：PM2.5 月平均浓为 36 微克/立方米。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在全省 90 个县(市)排名第 74 位，全市排名第 3 位。 土壤污染防治主要工作：开展土壤污染源排查整治。有序推进桃江县丰家村尾矿库周边遗留废渣及矿涌水治理项目。 完成年度非税罚没收入征收目标 180 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	100%	5	5	
			道路移动基建设备抽测	276 辆	304 辆	5	5	

		质量指标	资江干流断面	二级	二级	5	5	
			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60天	322天	5	4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12月	12月	5	5	
			非税罚没收入	180万元	180万元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2024年度预算资金下达数	4845.56万元	5	5	
			社会成本指标	规范执法行为，优化营商环境。	规范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强力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促使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促使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加快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加强污染源头防控，推动经济社会转型	改善	加快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7	7	
		社会效益指标	产业结构调整深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和绿色生活水平显著提升	提升	提升生活水平	8	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稳定性明显提升,人	改善	人居环境改善	7	7	

			居环境进 一步改善					
		可持 续 影 响指标	推动经济 可持续性 发展	发展	经济可持 续性发展	8	8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群众对区 域内污染 防治工作 的满意度	95	95	10	9	1。部分区域 存在污染源 排查不全面、 整改不及时 的问题 2. 环 保宣传形式 单一,公众参 与度不足。改 进措施: 1. 强化精准治 理与责任落 实,建立污染 源动态清单。 2. 深化公众 参与教育,开 展多样化宣 传
总分						100	94.98	

填表人：殷祎 填报日期：2025.4.24 联系电话：15173701575 单位负责人签字：周可京

